

证券代码:002907
债券代码:128069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债券简称:华森转债

公告编号:2020-016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药品再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公司12个产品的“药品再注册批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再注册批件主要信息

(一)都梁软胶囊

药品通用名称:	都梁软胶囊
批准文号:	2020R000162
剂型:	胶囊剂
规格:	每粒装 0.54g
药品分类:	中药
药品标准:	《中国药典》2015 年版一部
药品有效期:	24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Z20055185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4-13
审批结论:	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再注册。

(二)长松(聚乙二醇 4000 散)

药品通用名称:	聚乙二醇 4000 散
商品名:	长松
批准文号:	2020R000164
剂型:	散剂
规格:	10g
药品分类:	化学药品
药品标准:	YBH06902018
药品有效期:	18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H20050809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4-06
审批结论:	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再注册。

(三)欧得曼(盐酸特比萘唑胶囊)

药品通用名称:	盐酸特比萘唑胶囊
商品名:	欧得曼
批准文号:	2020R000165
剂型:	胶囊剂
规格:	2mg
药品分类:	化学药品
药品标准:	《中国药典》2015 年版二部
药品有效期:	24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H10980127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4-07
审批结论:	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再注册。

(四)水王(螺旋藻胶囊)

药品通用名称:	螺旋藻胶囊
商品名:	水王
批准文号:	2020R000163
剂型:	胶囊剂
规格:	每粒装 0.35g
药品分类:	中药
药品标准:	WS-3-B-3018-098
药品有效期:	24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Z20020038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4-07
审批结论:	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再注册。

(五)上清片

药品通用名称:	上清片
批准文号:	2020R000188
剂型:	片剂
规格:	糖衣片(片芯重 0.3 克)
药品分类:	中药
药品标准:	WS-10301(ZD-0301)2002-2012Z
药品有效期:	24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Z20025371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4-07
审批结论:	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再注册。

(六)卡托普利片

药品通用名称:	卡托普利片
批准文号:	2020R000160
剂型:	片剂
规格:	25mg
药品分类:	化学药品
药品标准:	《中国药典》2015 年版二部
药品有效期:	24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H50021221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4-07
审批结论:	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再注册。

(七)甲硝唑片

药品通用名称:	甲硝唑片
批准文号:	2020R000161
剂型:	片剂
规格:	0.2g
药品分类:	化学药品
药品标准:	《中国药典》2015 年版二部
药品有效期:	24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H50021266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4-09
审批结论:	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再注册。

(八)西咪替丁胶囊

药品通用名称:	西咪替丁胶囊
批准文号:	2020R000159
剂型:	胶囊剂
规格:	0.2 克
药品分类:	化学药品
药品标准:	《中国药典》2015 年版二部
药品有效期:	24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H50021187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4-07
审批结论:	经审查,同意本品再注册。由于本品长期未生产,恢复生产时,须向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现场检查申请,经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场检查并抽验一批产品合格后,方可上市销售。

(九)盐酸吡硫醇片

药品通用名称:	盐酸吡硫醇片
批准文号:	2020R000158
剂型:	片剂
规格:	0.1g
药品分类:	化学药品
药品标准:	《中国药典》2015 年版二部
药品有效期:	24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H50021225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4-07
审批结论:	经审查,同意本品再注册。由于本品长期未生产,恢复生产时,须向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现场检查申请,经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场检查并抽验一批产品合格后,方可上市销售。

(十)氯雷嗦定片

药品通用名称:	氯雷嗦定片
批准文号:	2020R000155
剂型:	片剂
规格:	12.5mg
药品分类:	化学药品
药品标准:	《中国药典》2015 年版二部
药品有效期:	24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H50021276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4-07
审批结论:	经审查,同意本品再注册。由于本品长期未生产,恢复生产时,须向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现场检查申请,经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场检查并抽验一批产品合格后,方可上市销售。

(十一)氯雷嗦定片

药品通用名称:	氯雷嗦定片
批准文号:	2020R000156
剂型:	片剂
规格:	15mg
药品分类:	化学药品
药品标准:	《中国药典》2015 年版二部
药品有效期:	24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H50021277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4-07
审批结论:	经审查,同意本品再注册。由于本品长期未生产,恢复生产时,须向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现场检查申请,经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场检查并抽验一批产品合格后,方可上市销售。本品属于注射剂,还应将经此两批样品送药检所检验。

(十二)曲克芦丁注射液

药品通用名称:	曲克芦丁注射液
批准文号:	2020R000094
剂型:	注射液
规格:	100ml:3g
药品分类:	化学药品
药品标准:	YBH01122005
药品有效期:	12 个月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 H20053156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2025-01-12
审批结论:	经审查,同意本品再注册。由于本品长期未生产,恢复生产时,须向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现场检查申请,经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场检查并抽验一批产品合格后,方可上市销售。本品属于注射剂,还应将经此两批样品送药检所检验。

二、产品适应症

都梁软胶囊:祛风散瘀,活血通络。用于头痛属风寒瘀血阻滞络证者,症见头

胀痛或刺痛,痛有定处,反复发作,遇风寒诱发或加重。

长松(聚乙二醇 4000 散):缓解便秘的症状。

欧得曼(盐酸特比萘唑胶囊):可用于治疗浅表真菌病。盐酸特比萘唑也可用于治疗高血压,可单独使用或与其它抗高血压药物如利尿剂或 β-肾上腺素能阻滞剂合用。

水王(螺旋藻胶囊):益气养血,化痰降浊,用于气血亏虚,痰浊内蕴,面色萎黄,头

晕头眩,四肢倦怠,食欲不振;病后体虚,贫血,营养不良上述证候者。

上清片:清热散风,解毒通便。用于风热所致头耳耳痛,目赤,鼻流涕,口舌生

疮,牙龈肿痛,大便秘结。

卡托普利片:用于高血压,心力衰竭。

甲硝唑片:用于治疗肠道和肠外阿米巴病(如阿米巴肝脓肿、胸膜阿米巴病等)

还用于治疗阴道滴虫病,小梁虫病和皮肤利什曼病、麦地那龙线虫感染等。目前还广泛用于厌氧菌感染的治疗。

西咪替丁胶囊:用于缓解胃酸过多引起的胃痛、胃灼热(烧心)、反酸。

盐酸吡硫醇片:本品适用于头皮屑过度、脱发及脱发后遗等症。长期服用,可减轻

力减退、注意力不集中、情绪变化的改善;亦用于脑动脉硬化、老年痴呆症和精神病

感、抑郁症状的精神障碍。

曲克芦丁注射液:用于缺血性脑血管病(如脑血栓形成、脑栓塞)、血性静脉炎、中

心、性视网膜膜炎、血管通透性增高所致水肿等。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药品再注册批件的取得确保了公司上述药品的正常生产和销售,公司将

严格按照要求开展相应工作,控制产品质量,持续为市场提供高质量的产品。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都梁软胶囊等 12 个药品再注册批件。

特此公告。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0-021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荣盛控股	是	14,000,000	0.90%	0.32%	否	是	2020-03-30	自申请解除质押之日起到期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补充质押
合计	-	14,000,000	0.90%	0.32%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荣盛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设定信托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及设定信托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荣盛控股	1,550,000,043	35.65%	967,340,000	62.41%	22.25%	0	0
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134	13.80%	444,000,000	74.00%	10.21%	0	0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9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经营范围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顺易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易通”)因业务发展需要变更了经营范围,并向工商登记主管机关申请了登记备案手续。

近日,顺易通就上述变更完成了登记备案手续,现已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停车场规划、设计、经营;广告业;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调研;汽车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停车场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停车场建设(限资质证书经营);停车场系统研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机动车停放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备经营租赁;停车场规划、设计、经营;广告业;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调研;国内贸易;计算机系统服务、新能源充电设备的批发、零售、租赁;市场调研;汽车修理与维护、汽车美容、汽车清洗服务;荷包袋、食品销售;汽车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停车场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停车场建设(限资质证书经营);停车场系统研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机动车停放服务)。

除上述经营范围变更之外,顺易通《营业执照》的其他工商登记信息未发生变化。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 摩登

公告编号:2020-028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粤调查字 20006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 摩登

公告编号:2020-027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监管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2020〕289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2020〕289 号)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证监会公告〔2010〕12 号)等规定,我局对你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关注到你公司存在以下问题和风险:

(一)公司治理不规范

你公司 2018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第二次、第四次、第五次、第六次、第七次、第八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均未在会议召开 10 日前发布通知,上述情形不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条(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第一百二十四条等规定。

(二)内部控制不到位

一是资金管理不规范。你公司存在现金盘点与账面金额不符、部分现金支出未履行审批程序、公司与控股大股东现金混合管理、部分资金以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等问题。二是大额资金支付失控。你公司对大额资金支付管控不到位,部分大额资金支付涉及业务存在未签署合同、合同要素不全、未履行审批程序、付款时未进行审慎时间、付款金额超过审批事项等问题,上述情形不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一条、中国人民银行《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第十条、《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6 号——资金活动》第三条、第二十一条、《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6 号——合同管理》第三条、第五条、第六条等规定。

(三)经营财务风险值得关注

你公司披露 2019 年营业收入为 13.41 亿元,亏损 12.86 亿元,同比下降 14.18%、3.389.08%。二是部分银行账户、土地房产被查封冻结。截至 2019 年底,你公司共有 9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冻结资金超过 3,900 万元,部分土地及上盖房屋被查封。因违规为关联方担保,你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连卡福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 摩登

公告编号:2020-026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粤证监决〔2020〕11 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翁武强、林毅超、林峰国、李斐、刘文森、郭小群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37 号)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证监会公告〔2010〕12 号)等规定,我局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或“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公司存在以下违规问题:

(一)为关联方担保未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一是 2018 年 4 月,摩登大道的控股子公司广州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以定期存款作质押,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集团”)的子公司“广州花园里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园里公司”)11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二是 2018 年 5 月,摩登大道为陈嘉马迪、张勇、赖小群提供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协议项下 1,928.5 万元的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三是 2019 年 1 月,摩登大道为实际控制人林永飞 2018 年 4 月 20 日向自南周志聪借款产生的 1.5 亿元本金及相关利息,违约金提供担保。摩登大道对上述担保事项未履行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十条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第一条等规定。

(二)未及时披露资金被关联方占用事项。经查,摩登大道控股股东瑞丰集团非经营性占用公司现金 312 万元,截至检查结束尚未归还。公司对相关事项未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亦未及时披露,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十条、第四十八条等规定。

(三)相关收入确认不规范。一是销售收入确认不规范。2018 年,摩登大道与襄阳中航凯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中航”),中侨国际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侨公司”)、南京中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中安”)签署服务销售协议。截至检查结束日,上述三家公司未支付货款。公司称货物是由公司向广东中森服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中森”)进行采购,由广东中森直接发给上述三家公司,货物最终因质量问题被全部退回,但公司未能提供广东中森的有效发货证明和仓库退货证明。上述业务影响公司 2018 年营业收入 1,911.9 万元、营业成本 1,568.35 万元、税前利润 343.54 万元,影响 2018 年上半年及前三季度营业收入 788.71 万元、营业成本 666.26 万元、税前利润 122.45 万元。二是代理进口业务收入确认不规范。2016 年至 2019 年 1 月,摩登大道代理广州品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格公司”)和广州斯凯凯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凯凯”)进口服装、货物由品格公司向香港直飞并直接发货到品格公司、斯凯凯指定地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三十二条,相关货物交付时,应确认收入。截至检查结束日,公司仅在 2018 年收到品格公司相关货款时确认了 1,572.25 万元收入,对于其他已交货的 1,960.07 万元货款均未确认收入,不符合公司的收入确认规定。上述情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06 年修订)第四条的规定。

(四)职工薪酬核算不准确。一是 2017 年至 2018 年期间,摩登大道以签订市场调研咨询服务合同、培训协议、设计服务合同等方式,向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发放奖金 403.2 万元,并将相关金额列入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等。二是 2017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8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3 日披露的《2019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03)预计: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净利润分别为 670 万元-1,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2%-75%。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300 万元-1,000 万元	盈利:2,652.27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的修正未经审计机构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修正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的主要原因如下:

1.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了减值测试,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公司基于谨慎考虑,重新评估了公司的资信状况,拟增加 2019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最终信用减值计提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资格的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后确定。

2.根据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云民终 1063 号,公司诉昆明螺蛳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审败诉(公告编号:2020-001),依据判决驳回诉讼请求,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利息收入 512 万元,因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公司基于谨慎考虑,冲回原已确认的利息收入。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东音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音股份”)拟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欣药业”)99.55%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秀宝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雪琴、方东晖、方洁甫向克拉玛依市得怡欣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得怡欣股权投资”)、克拉玛依市得怡恒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得怡恒股权投资”)、成都得怡欣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得怡成”)转让合计 102,443,530 股东音股份股份(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2019 年 4 月 24 日、2019 年 5 月 31 日、2019 年 6 月 17 日、2019 年 6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提请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2019 年 6 月 1 日、2019 年 6 月 18 日、2019 年 6 月 19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监会以《